檔 號:保存年限:

衛生福利部 函

地址:115204 臺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六段488號

聯絡人:徐涵怡

聯絡電話: 02-27877718 傳真: 02-26531256

電子郵件: hanyi@fda.gov.tw

受文者:台灣優良食品發展協會

發文日期: 中華民國114年10月15日 發文字號:衛授食字第1141902075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

主旨:「飲料中磷酸之檢驗方法」,業經本部於中華民國114年 10月15日以衛授食字第1141902073號公告修正發布,並自 即日生效,請查照(並轉知所屬)。

說明:

- 一、旨揭「飲料中磷酸之檢驗方法」修正草案,業經本部於中華民國114年6月20日以衛授食字第1141901115號公告於行政院公報,踐行法規預告程序。
- 二、旨揭公告請至行政院公報資訊網、本部網站「衛生福利法 規檢索系統」下「最新動態」網頁或本部食品藥物管理署 網站「公告資訊」下「本署公告」網頁自行下載。

正本:

縣衛生局、嘉義縣衛生局、臺東縣衛生局、澎湖縣政府衛生局、基隆市衛生局、新竹市衛生局、臺北市政府衛生局、金門縣衛生局、新北市政府衛生局、桃園市政府衛生局、高雄市政府衛生局、臺南市政府衛生局、連江縣衛生局、花蓮縣衛生局、嘉義市政府衛生局